

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部分债务到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出现部分债务未能如期清偿的情形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新增到期未偿还债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报告日，公司在银行、融资租赁公司等机构，未披露的新增到期未偿还债务本金合计约人民币 45,556,675.77 元，约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2.98%。具体明细如下：

| 序号 | 债权人 | 逾期本金 | 币种 | 折算人民币金额 | 到期日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1 | 招商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| 3,455,159.79 | 人民币元 | 3,455,159.79 | 2025年12月20日 |
| 2 | 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| 20,112,514.13 | 人民币元 | 20,112,514.13 | |
| 3 | 利程融资租赁（上海）有限公司 | 1,011,830.49 | 人民币元 | 1,011,830.49 | |
| 4 |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| 900,114.50 | 人民币元 | 900,114.50 | |
| 5 |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源分行 | 1,257,062.48 | 人民币元 | 1,257,062.48 | |
| 6 | 中鑫国际融资租赁（深圳）有限公司 | 2,751,584.42 | 人民币元 | 2,751,584.42 | |
| 7 | 中国进出口银行（人民币） | 5,531,207.26 | 人民币元 | 5,531,207.26 | |
| 8 | 中国进出口银行（欧元） | 1,275,443.34 | 欧元 | 10,537,202.70 | |
| 合计 | | | | 45,556,675.77 | |

表 1：新增到期未偿还债务

注：基于谨慎性考虑，表 1 序号 2 披露的金额包括 2025 年 12 月 20 日到期金额 1,887,743.67 元及该债权人按照原有留债展期协议主张已到期留债金额 18,224,770.46 元。

二、累计到期未偿还债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报告日，公司在银行、融资租赁公司等机构，累计到期未偿还债务本金合计约人民币 89,278,359.16 元，约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5.43%。具体明细如下：

| 序号 | 债权人 | 逾期本金 | 币种 | 折算人民币金额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 | 招商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| 6,910,319.58 | 人民币元 | 6,910,319.58 |
| 2 | 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| 22,000,257.78 | 人民币元 | 22,000,257.78 |
| 3 | 利程融资租赁（上海）有限公司 | 2,023,660.98 | 人民币元 | 2,023,660.98 |
| 4 |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| 1,800,229.00 | 人民币元 | 1,800,229.00 |
| 5 |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源分行 | 2,514,124.96 | 人民币元 | 2,514,124.96 |
| 6 | 中鑫国际融资租赁（深圳）有限公司 | 5,503,168.84 | 人民币元 | 5,503,168.84 |
| 7 | 中国进出口银行（人民币） | 16,704,245.93 | 人民币元 | 16,704,245.93 |
| 8 | 中国进出口银行（欧元） | 3,851,838.88 | 欧元 | 31,822,352.09 |
| 合计 | | | | 89,278,359.16 |

表 2：累计到期未偿还债务

注：

1、因未能按期还款，触及公司与表 2 序号 5 最新签订协议中的违约条款，可能导致该协议不再对双方具有约束力，存在恢复履行《留债展期告知书》中约定的偿债义务的风险，可能导致本报告中披露的对表 2 序号 5 累计逾期本金金额增加至 15,025,929.24 元。

2、上述债务类型均为留债。到期日包括 2024 年 6 月 20 日、2024 年 12 月 20 日、2025 年 6 月 20 日和 2025 年 12 月 20 日。

3、上述债务的利息，公司已按照与各方最新签订的留债展期协议支付。

4、上述逾期本金均不包含因逾期产生的罚息、违约金等。

5、欧元暂按 2025 年 12 月 19 日欧元兑人民币汇率 8.2616 折算。

6、表 2 中，部分金额已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和 2025 年 6 月 24 日披露。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债务重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4) 和《关于部分债务到期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50)。

三、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1、由于部分债务逾期，公司可能会承担由此产生的罚息、违约金等额外成本。公司存在因债务逾期面临诉讼、仲裁等风险，可能对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。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该事项，若有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2、公司正在分别与金融机构、融资租赁机构等债权人进行沟通，争取尽快就债务解决方案达成一致意见，通过协商逐步化解债务逾期问题。目前相关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3、公司已通过加强成本控制、加强应收账款催收、处置闲置资产、请求控股股东给予支持等积极措施缓解短期流动性压力。

4、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22日